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日以通讯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促使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2,700万元（其中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00万元，全资子公司苏州阿诺精密切削技术有限公司使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万元，全资子公司宁波新世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使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13日